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因公司组织机构名称调整，为确保管理制度与现行机构设置一致，避免执行偏差，故对《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将旧部门名称替换为新部门名称。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业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信息等事项进行监督检查。内部审计机构应当保持独立性，配备专职审计人员，不得置于财务部门的领导之下，或者与财务部门合署办公。</p>	<p>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业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信息等事项进行监督检查。内部审计机构应当保持独立性，配备专职审计人员，不得置于财经管理部门的领导之下，或者与财经管理部门合署办公。</p>

二、公司相关治理制度修订情况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拟修订部分治理制度，具体明细如下表：

序号	制度名称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
1	修订《承诺管理制度》	否

2	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否
3	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否
4	修订《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工作细则》	否
5	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否
6	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	否
7	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否
8	修订《内部审计制度》	否
9	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10	修订《印章管理制度》	否
11	修订《证券投资、期货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否
12	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	否
13	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是
14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是
15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是
16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是
17	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是
18	修订《公司章程》	是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转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后续工商备案登记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依据中国政府有关部门或监管机构的要求进行必要的文字性调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